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表明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WUXI APPTEC CO., LTD.*
無錫藥明康德新藥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359)

聘任聯席首席執行官

茲提述無錫藥明康德新藥開發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8月2日的相關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建議修訂《公司章程》(「該公告」)。除非文義另有所指，否則該公告已界定的詞語在本公告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2021年8月2日，董事會在第二屆董事會第十八次會議上議決及批准(其中包括)聘任本公司聯席首席執行官。

為進一步發揮本公司「一體化、端到端」的研究、開發、生產、測試和臨床服務能力優勢，本公司擬進行組織架構優化，並增設一名聯席首席執行官。

綜上所述，董事會欣然宣佈，於股東在臨時股東大會以特別決議案方式批准建議修訂《公司章程》(「批准」)後，其委任陳民章博士(「陳博士」)為本公司新增聯席首席執行官。陳博士作為聯席首席執行官的任期將自批准日期起生效，直至第二屆董事會任期屆滿止(「任期」)。

作為本公司聯席首席執行官，陳博士將負責領導本公司化學業務板塊(WuXi Chemistry)，整合上海合全藥業股份有限公司(「合全藥業」)、化學服務部、藥物研發國際服務部和核心分析部等化學業務相關的資源和能力，全力推進本公司的新藥研究、開發及生產服務業務(Contract Research Development Manufacturing Organization, CRDMO)新戰略，進一步提升本公司在化學領域的全球競爭實力。

本公司另外一名聯席首席執行官楊青博士則將帶領本公司的生物學業務板塊(WuXi Biology)，整合本公司的尖端DNA編碼化合物庫(DEL)技術、生物學、腫瘤學及免疫學能力，為全球客戶提供頂尖的一體化藥物發現及研究服務；以及帶領本公司的測試業務板塊(WuXi Testing)，集合測試事業部、康德弘翼(CDS業務)、藥明津石(SMO業務)等本公司臨床前和臨床的資源和能力，更好地服務全球藥品、生物製藥、醫療器械、體外診斷試劑的客戶。

董事會希望藉此機會歡迎陳博士擔任本公司聯席首席執行官。陳博士的履歷載列如下：

陳民章博士，52歲，現任本公司副總裁，於2008年加入本集團。

陳博士自1997年起至今擁有超過20年新藥研發和生產管理經驗。自1997年至2008年，曾任先靈葆雅研究所化學部首席研究員、Vertex Pharmaceuticals Inc.技術運營部主任。自2011年8月起，陳博士擔任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合全藥業董事兼首席執行官，並於2020年3月成為本公司副總裁。彼負責領導本公司化學業務板塊(WuXi Chemistry)，整合合全藥業及化學服務部等化學業務相關的資源和能力。

陳博士於1991年在中國北京大學獲得化學學士學位，並於1996年獲得美國明尼蘇達大學有機化學博士學位。

截至本公告日期，陳博士擁有42,579股H股權益（根據本公司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利潤分配方案，通過資本公積轉增股本按每10股股份轉增2股新股進行調整），作為根據本公司採納的H股獎勵信託計劃所授予的獎勵之相關股份。詳情請參閱(i)本公司於2020年7月21日、2020年8月31日及2020年12月16日之公告；(ii)本公司於2020年8月12日及2021年4月9日之通函；及(iii)本公司於2021年5月13日之投票結果公告。

陳博士已與本公司就其副總裁一職訂立僱傭合約，任期為2020年3月24日至2023年5月14日。陳博士將就獲委任於任期內擔任聯席首席執行官一職與本公司訂立獨立服務合約。陳博士任職於本公司及合全藥業的薪酬由董事會根據本公司的薪酬政策並參考其資歷及經驗等因素釐定，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薪酬約為人民幣7,079,900元（稅前）。獲委任為本公司聯席首席執行官後，陳博士的薪酬將根據本公司的薪酬政策並參考其資歷及經驗等因素調整。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陳博士(i)並無擁有任何屬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述涵義範圍內之股份權益；(ii)並無於本公司或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位；(iii)於過去三年內並無於任何證券於香港或境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公開上市公司擔任董事職務；(iv)並無任何其他主要任命及專業資格；(v)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或主要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vi)並無其他資料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須予披露；及(vii)概無其他事項需提請股東垂注。

承董事會命
無錫藥明康德新藥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李革博士

香港，2021年8月2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李革博士、胡正國先生、楊青博士、張朝暉先生及趙寧博士；非執行董事童小幪先生及吳亦兵博士；獨立非執行董事蔡江南博士、劉艷女士、馮岱先生、婁賀統博士及張曉彤先生。

* 僅供識別